

证券代码：832393

证券简称：舒茨股份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默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对2025年度在职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对新的一年工作计

划进行了展望。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讨论，形成《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并做出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规划，公司制定了详细的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610Z0127 号）。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关于 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出具了专项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数据，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满足日常运营及外延发展所带来的营运资金的需求，保证公司可持续性高速发展。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舒茨测控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